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徽省教育厅

皖市监函〔2023〕138号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 学校食堂贯彻落实《企业落实食品安全 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省属中职学校：

为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进一步加强学校和托幼机构（以下统称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强化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断提高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组织体系

各级市场监管、教育部门要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组织体系，按照《规定》要求，依法配备与用餐规模等相适应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形成校长（园长）、食品安全总

监、食品安全员的三级管理组织体系。

所有供餐的学校均应配备食品安全员,协助食品安全总监或校长(园长)做好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用餐人数在 300 人以上的托幼机构食堂、用餐人数在 500 人以上的学校食堂(含校外供餐的学校)在依法配备食品安全员的基础上,应当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其中,自办食堂的学校食品安全总监由学校分管食品安全的副校长(副园长)担任,食品安全员应当由学校具体负责食品安全工作人员担任;学校食堂采用委托(承包)经营或者校外供餐的学校应配备“双食品安全总监”和“双食品安全员”,分别由学校分管食品安全的副校长(副园长)、承包(委托)方负责同志和学校具体负责食品安全工作人员、承包(委托)方具体负责食品安全工作人员担任。各级各类学校应按照上述要求以正式文件的形式明确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及其职责。

二、 压实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

各级各类学校,校长(园长)是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指导各级各类学校严格落实《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餐饮服务提供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工作制度的通知》(皖市监办函〔2022〕832号)和《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通知》(皖市监办函〔2023〕174号)的要求。各级各类学校要结合本校实际,进一步明确校长(园长)、食品安全总监、

食品安全员的岗位职责，细化制定《食品安全总监职责》《食品安全员守则》，依照《规定》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学校主要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按分工职责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管理要求，并应做好相应记录存档备查（格式样张见附件1、2、3）。学校应当将校长（园长）、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等人员的设立、调整情况，《食品安全总监职责》《食品安全员守则》以及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提出的意见建议和报告等履职情况，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

三、多层次全方位开展宣传培训

各级市场监管、教育部门要将《规定》的宣传培训列入年度宣传培训工作的重要内容。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专题辅导，全面解读《规定》的新特点、新举措、新要求；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作用，组织策划开展专题宣传，利用各主流媒体、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广泛宣传解读《规定》，同时要培育一批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示范学校食堂，发挥引领作用；要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和供餐企业定期组织对食品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尤其是在每年春秋季节开学前应加强组织集中培训考核，对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应在任命前进行法律、法规、标准和专业知识的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并对培训考核情况予以记录，存档备查。

四、加大监督检查和抽查考核力度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将食品安全知识考核和监督检查有机

结合，在对学校食堂监督检查时，随机抽查考核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知识，抽查考核结果当场反馈学校负责人。对抽查考核不合格，不再符合食品经营要求的，要督促学校立即采取整改措施，并加大检查频次和力度。要按照《规定》加强对学校食堂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日常监管，从严查处违法行为，发挥以案警示的作用。对未按规定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或者未按规定配备、培训、考核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等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或者未按责任制要求落实食品安全责任的学校食堂，依法依规处置。

附表：1. 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示例）

2. 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示例）

3. 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示例）



（此件公开发布）

附表 1

学校食堂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示例）

（日管控）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食品安全 员岗位	检查 结果	问题描述	问题处置 完成情况	食品安全 员签字
综合管理岗位 食品安全员	☐ 合格 ☐ 不合格		☐ 是 ☐ 否	
进货查验岗位 食品安全员	☐ 合格 ☐ 不合格		☐ 是 ☐ 否	
加工制作岗位 食品安全员	☐ 合格 ☐ 不合格		☐ 是 ☐ 否	
清洗消毒岗位 食品安全员	☐ 合格 ☐ 不合格		☐ 是 ☐ 否	
分装配送岗位 食品安全员	☐ 合格 ☐ 不合格		☐ 是 ☐ 否	
检查结果： ☐ 未发现问题 ☐ 存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 ☐ 有食品安全事故潜在风险，立即停止经营并上报主要负责人				
主要负责人或食品安全总监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1.当日未发现问题也应向主要负责人或食品安全总监零风险报告。

2.此表中各食品安全员岗位可合理合并、拆分或缺项。

附表 2

学校食堂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示例） （周排查）

【____年____月____日 —— ____年____月____日】

食品安全员 岗位	发现问题数	已完成整改数	未完成整改原因
综合管理岗位 食品安全员			
进货查验岗位 食品安全员			
加工制作岗位 食品安全员			
清洗消毒岗位 食品安全员			
分装配送岗位 食品安全员			
检查结果： ☐ 未发现问题 ☐ 存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 ☐ 有食品安全事故潜在风险，立即停止经营并上报主要负责人			
主要负责人或食品安全总监签字：			

备注：此表中各食品安全员岗位可合理合并、拆分或缺项。

附表 3

学校食堂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示例）
（月调度）

_____年_____月

会议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会议地点		
会议形式	现场会议 ☐ 视频会议 ☐ 其它 ☐	
调度项目	落实情况	调度内容
日管控落实到位	☐ 是 ☐ 否	
周排查落实到位	☐ 是 ☐ 否	
既往问题销账情况	☐ 是 ☐ 否	
问题汇总分析	☐ 是 ☐ 否	
对食品安全状况检查评价	☐ 是 ☐ 否	
下一步采取的食品安全管理措施	☐ 是 ☐ 否	
主要负责人签字		
食品安全总监签字		
食品安全员签字		
其他参加人员签字		

备注：此表中“食品安全总监签字”栏可以合理缺项。

信息公开类别：公开发布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3 月 16 日印发